

大江基因醫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
(股票代碼 6879)

公司地址：台北市內湖區港墘路 185 號 10 樓之 1
電 話：(02)7714-3635

大江基因醫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聲明書	4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5 ~ 8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9 ~ 10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11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2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3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4 ~ 51
	（一） 公司沿革	14
	（二） 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14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 ~ 15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 ~ 25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5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5 ~ 38
	（七） 關係人交易	38 ~ 40
	（八） 質押之資產	40

項	目	頁	次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1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1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1	
(十二)	其他	41	~ 48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48	~ 49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49	~ 51

大江基因醫學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自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大江基因醫學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林詠翔



中華民國 111 年 3 月 22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1)財審報字第 21004532 號

大江基因醫學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大江基因醫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大江基因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大江基因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大江基因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大江基因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大江基因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收入認列之正確性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及租金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六)；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十八)。

因應民國 110 年度國內新冠疫情嚴峻，核酸檢測需求大增，故大江基因集團應用自身檢測之專業，與檢測機構簽訂檢測設備租賃以及銷售檢測試劑合約，供應檢測必須之檢測儀器設備及檢測試劑。與檢測機構簽訂之合約價金僅約定銷售檢測試劑之銷售價金，惟合約尚約定大江基因集團須提供檢測設備供檢測機構人員操作，故經判斷，合約包含銷售檢測試劑以及租賃檢測儀器設備兩項義務。由於不同檢測機構之合約條件不同，且將合約價款拆分為租賃收入及銷售檢測試劑收入涉及複雜之判斷及計算，此外，該等合約之收入金額占合併財務報表營業收入比率重大，因此，本會計師決定係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銷售檢測試劑收入及租賃收入認列之內部控制程序。
2. 取得與檢測機構簽訂之合約，辨認銷售檢測試劑以及租賃檢測儀器設備之義務。
3. 重新計算拆分租賃收入及銷售檢測試劑收入，以確認銷貨收入及租賃收入金額拆分之正確性。
4. 針對本年度帳列銷售檢測試劑之收入及出租檢測機台之租賃收入進行抽樣測試。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大江基因醫學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大江基因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大江基因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大江基因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大江基因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大江基因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大江基因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大江基因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徐明釗

徐明釗



會計師

支秉鈞

支秉鈞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9449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16120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3 月 2 2 日

大江基因醫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26,187 58	\$ 177,566 56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動	六(三)	4,000 1	1,000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 -	17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72,794 13	20,182 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44,102 8	24,555 8
1200	其他應收款		225 -	148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57 -	316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 -	1,946 1
130X	存貨	六(五)	31,239 6	30,042 10
1410	預付款項	六(六)	6,914 1	3,690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757 -	41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486,275 87	259,503 82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二)	18,685 3	2,280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	35,135 6	21,634 7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九)	6,572 1	- -
1780	無形資產	六(八)	5,933 1	8,547 3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一)	7,713 2	23,366 7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74,038 13	55,827 18
1XXX	資產總計		\$ 560,313 100	\$ 315,330 100

(續次頁)

大江基因醫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八)	\$	11,459 2	\$	12,422 4
2150	應付票據			1,445 -		595 -
2170	應付帳款			38,199 7		5,551 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33,095 6		47,430 15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二)		49,947 9		20,651 7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1,681 -		1,466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3,892 4		10,134 3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6,827 1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835 1		1,001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69,380 30</u>		<u>99,250 32</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440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55 -		55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55 -</u>		<u>495 -</u>
2XXX	負債總計			<u>169,435 30</u>		<u>99,745 32</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十五)				
3110	普通股股本			214,585 38		155,925 50
資本公積		六(十六)				
3200	資本公積			47,684 9		1,200 -
保留盈餘		六(十七)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0,339 2		6,764 2
3350	未分配盈餘			96,015 17		45,082 14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11,581 2	(	1,066)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380,204 68</u>		<u>207,905 66</u>
36XX	非控制權益			<u>10,674 2</u>		<u>7,680 2</u>
3XXX	權益總計			<u>390,878 70</u>		<u>215,585 68</u>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560,313 100</u>	\$	<u>315,330 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詠翔



經理人：林詠翔



會計主管：紀佳怡



大江基因醫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八)	\$ 432,218 100	\$ 192,947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	(192,788) (45)	(73,707) (38)
5900 營業毛利		239,430 55	119,240 62
營業費用	六(十三) (二十二) (二十三) (二十四)		
6100 推銷費用		(44,433) (10)	(35,555) (18)
6200 管理費用		(21,970) (5)	(11,179)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9,460) (14)	(25,950) (1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317) -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26,180) (29)	(72,684) (38)
6900 營業利益		113,250 26	46,556 2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十九)	102 -	69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	6,157 1	2,475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一)	(2,238) -	(1,139)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二)	(835) -	-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186 1	1,405 1
7900 稅前淨利		116,436 27	47,961 25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五)	(24,293) (6)	(12,142) (6)
8200 本期淨利		\$ 92,143 21	\$ 35,819 19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 14,171 3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1,778 1	(14)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5,949 4	(\$ 14)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08,092 25	\$ 35,805 19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92,451 21	\$ 35,746 19
8620 非控制權益		(308) -	73 -
		\$ 92,143 21	\$ 35,819 1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05,098 24	\$ 35,732 19
8720 非控制權益		2,994 1	73 -
		\$ 108,092 25	\$ 35,805 19
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五)	\$ 4.84	\$ 1.94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五)	\$ 4.67	\$ 1.91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詠翔



經理人：林詠翔



會計主管：紀佳怡



大江基因醫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總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附註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溢價	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資本公積－其他	法定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總計
109 年度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05,000	\$ 1,200	\$ -	\$ -	\$ 1,099	\$ 65,926	(\$ 1,052)	\$ -	\$ 172,173	\$ 7,607	\$ 179,780
本期合併總損益	-	-	-	-	-	35,746	-	-	35,746	73	35,81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4)	-	(14)	-	(1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35,746	(14)	-	35,732	73	35,805
108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5,665	(5,665)	-	-	-	-	-
發放股票股利	六(十五) 50,925	-	-	-	-	(50,925)	-	-	-	-	-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55,925	\$ 1,200	\$ -	\$ -	\$ 6,764	\$ 45,082	(\$ 1,066)	\$ -	\$ 207,905	\$ 7,680	\$ 215,585
110 年度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55,925	\$ 1,200	\$ -	\$ -	\$ 6,764	\$ 45,082	(\$ 1,066)	\$ -	\$ 207,905	\$ 7,680	\$ 215,585
本期合併總損益	-	-	-	-	-	92,451	-	-	92,451	(308)	92,14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408	11,239	12,647	3,302	15,94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92,451	1,408	11,239	105,098	2,994	108,092
109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3,575	(3,575)	-	-	-	-	-
發放股票股利	六(十五) 28,690	-	-	-	-	(28,690)	-	-	-	-	-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六(十四) -	-	16,514	-	-	(9,253)	-	-	7,261	-	7,261
現金增資	六(十五) 29,970	45,717	(16,514)	767	-	-	-	-	59,940	-	59,940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14,585	\$ 46,917	\$ -	\$ 767	\$ 10,339	\$ 96,015	\$ 342	\$ 11,239	\$ 380,204	\$10,674	\$ 390,878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詠翔

經理人：林詠翔

會計主管：紀佳怡

大江基因醫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0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16,436	\$ 47,96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七)(九) (二十三) 34,590	4,497
攤銷費用	六(八)(二十三) 3,248	2,948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317	-
利息費用	六(二十二) 835	-
利息收入	六(十九) (102)	(69)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四) 7,261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二十一) (14)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17	613
應收帳款	(52,929)	(10,339)
應收帳款－關係人	(19,547)	(1,424)
其他應收款	(77)	(5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59	188
存貨	(1,197)	(21,714)
預付款項	(3,224)	(1,121)
其他流動資產	(716)	11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963)	7,312
應付票據	850	1
應付帳款	32,648	1,001
應付帳款－關係人	(14,335)	28,144
其他應付款	22,705	161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215	341
其他流動負債	1,834	(1,17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28,111	57,386
收取之利息	六(十九) 102	69
所得稅支付數	(9,029)	(2,81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19,184	54,63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二) (2,234)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六(三) (3,000)	(5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	六(二十六) (9,523)	(18,78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895	-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六(十一) (2,727)	897
取得無形資產支付現金數	六(八) (634)	(93)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六(十一) 3,538	(6,409)
預付設備款增加	六(十一) (13,267)	(4,04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6,952)	(28,92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員工行使認股權發行新股	六(十四) 59,940	-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數	(5,329)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4,611	-
匯率影響數	1,778	10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48,621	25,81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177,566	151,75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326,187	\$ 177,566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詠翔

經理人：林詠翔

會計主管：紀佳怡

大江基因醫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10年及109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大江基因醫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設立，民國111年1月25日掛牌興櫃戰略新三板，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經營之業務為基因檢測及健康食品批發等服務。大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52.64%股權，為最終母公司。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11年3月22日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10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延長」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第二階段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2021年6月30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民國110年4月1日(註)

註：金管會允許提前於民國110年1月1日適用。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1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制。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大江基因醫學股份有限公司	GLUX HK LIMITED	健康食品及美容保養品貿易	100	100	註1
大江基因醫學股份有限公司	大江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健康食品及美容保養品貿易	79.31	79.31	註1
大江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動立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健康食品及美容保養品貿易	0	100	註2 註3 註4
大江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動力生技香港有限公司	健康食品及美容保養品貿易	100	100	註2 註3
大江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新大江生活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健康食品及美容保養品貿易	100	100	註2 註5

註 1：本公司持有其表決權股份超過 50%。

註 2：子公司持有其表決權股份超過 50%。

註 3：動立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及動力生技香港有限公司係收購大江生活股份有限公司前該公司原 100%持有之子公司。

註 4：動立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已於民國 110 年 3 月 17 日完成解散及清算程序，並退回剩餘股款。

註 5：子公司大江生活股份有限公司決議設立新大江生活商貿(上海)有限公司，並於民國 109 年 7 月 10 日完成公司設立登記。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下列為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及所屬子公司之資訊：

子公司 名稱	主要 營業場所	非控制權益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額	持股百分比	金額	持股百分比
大江生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台灣	\$ 10,675	20.69%	\$ 7,680	20.69%

子公司彙總性財務資訊：

資產負債表

	大江生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98,273	\$ 89,348
非流動資產	23,768	10,018
流動負債	(70,443)	(62,247)
淨資產總額	<u>\$ 51,598</u>	<u>\$ 37,119</u>

綜合損益表

	大江生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10年度	109年度
收入	\$ 113,970	\$ 88,796
稅前淨(損)利	(1,485)	352
本期淨(損)利	(1,485)	352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5,963	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4,478</u>	<u>\$ 353</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u>(\$ 308)</u>	<u>\$ 73</u>

現金流量表

	大江生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 2,782)	\$ 11,52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004)	(3,523)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792)	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6,578)	7,99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6,192	38,19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39,614</u>	<u>\$ 46,192</u>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1)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2)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

(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或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之債務工具投資：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 (2) 屬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前之減損損失、利息收入及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將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八)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九)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一)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二)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應收租賃款／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三)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或餘額遞減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機器設備	2~7 年
辦公設備	2~3 年
其他	2~7 年

(十五) 營業租賃(承租人)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六) 無形資產

1. 商標權及權利金

單獨取得之商標及權利金以取得成本認列，因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標及權利金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商標及權利金為有限耐用年限資產，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10 年攤銷。

2.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1~3 年攤銷。

3. 商譽

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

(十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2. 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無形資產，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予迴轉。
3. 商譽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十八)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九)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一)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集團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二十二)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三)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際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四)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五)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表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六)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

- (1)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檢測試劑、檢測設備、健康食品及美容保養品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買方，買方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買方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買方，且買方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產品銷售收入以合約價格扣除估計價格減讓之淨額認列。給予客戶之價格減讓通常以累積銷售量為基礎計算，本集團依據銷售紀錄採期望值法估計價格減讓，收入認列金額以未來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為限，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更新估計。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之銷貨相關之估計應付客戶價格減讓認列為退款負債。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係本公司協助客戶進行基因檢測之勞務收入，於某一時點完成時認列收入。

3. 租賃收入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二十七)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二十八)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此情形。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無此情形。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776	\$ 247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325,411	177,319
合計	<u>\$ 326,187</u>	<u>\$ 177,566</u>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	\$ 4,514	\$ 2,280
評價調整	14,171	-
合計	<u>\$ 18,685</u>	<u>\$ 2,280</u>

1. 本集團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之權益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18,685 及\$2,280。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18,685 及\$2,280。
3.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4. 相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定期存款	<u>\$ 4,000</u>	<u>\$ 1,000</u>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利息收入	<u>\$ 27</u>	<u>\$ 8</u>

2. 本集團持有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屬存款於銀行之定期存款，該等銀行之信用品等均為良好。
3.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4,000 及\$1,000。
4. 本集團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5.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 應收票據及帳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	\$ 17
減：備抵損失	-	-
	<u>\$ -</u>	<u>\$ 17</u>
應收帳款	\$ 75,471	\$ 22,542
減：備抵損失	(2,677)	(2,360)
	<u>\$ 72,794</u>	<u>\$ 20,182</u>

1.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71,193	\$ 17,492
30天內	1,114	1,500
31-90天	1	266
91天以上	486	941
	<u>\$ 72,794</u>	<u>\$ 20,199</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票據於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0 及\$17；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帳款於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72,794 及\$20,182。

3. 相關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五) 存貨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20,268	\$ -	\$ 20,268
商品存貨	12,268	(1,297)	10,971
合計	<u>\$ 32,536</u>	<u>(\$ 1,297)</u>	<u>\$ 31,239</u>
	109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3,502	\$ -	\$ 13,502
商品存貨	17,837	(1,297)	16,540
合計	<u>\$ 31,339</u>	<u>(\$ 1,297)</u>	<u>\$ 30,042</u>

本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認列為費損之銷貨成本分別為\$153,749 及 \$73,707。

(六) 預付款項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預付費用	\$ 4,714	\$ 1,980
預付貨款	1,403	1,212
留抵稅額	797	498
合計	<u>\$ 6,914</u>	<u>\$ 3,690</u>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機器設備	供租賃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	合計
110年1月1日					
成本	\$ 24,456	\$ -	\$ 2,207	\$ 12,916	\$ 39,579
累計折舊	(7,378)	-	(2,207)	(8,360)	(17,945)
	<u>\$ 17,078</u>	<u>\$ -</u>	<u>\$ -</u>	<u>\$ 4,556</u>	<u>\$ 21,634</u>
110年					
1月1日	\$ 17,078	\$ -	\$ -	\$ 4,556	\$ 21,634
增添	2,816	12,128	81	1,089	16,114
處分	(881)	-	-	-	(881)
重分類	4,495	23,614	-	-	28,109
折舊費用	(4,287)	(23,528)	(7)	(2,019)	(29,841)
12月31日	<u>\$ 19,221</u>	<u>\$ 12,214</u>	<u>\$ 74</u>	<u>\$ 3,626</u>	<u>\$ 35,135</u>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 29,764	\$ 35,982	\$ 2,288	\$ 14,005	\$ 82,039
累計折舊	(10,543)	(23,768)	(2,214)	(10,379)	(46,904)
	<u>\$ 19,221</u>	<u>\$ 12,214</u>	<u>\$ 74</u>	<u>\$ 3,626</u>	<u>\$ 35,135</u>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	合計
109年1月1日				
成本	\$ 14,351	\$ 2,207	\$ 9,691	\$ 26,249
累計折舊	(4,459)	(2,122)	(6,867)	(13,448)
	<u>\$ 9,892</u>	<u>\$ 85</u>	<u>\$ 2,824</u>	<u>\$ 12,801</u>
109年				
1月1日	\$ 9,892	\$ 85	\$ 2,824	\$ 12,801
增添	10,105	-	1,490	11,595
重分類	-	-	1,735	1,735
折舊費用	(2,919)	(85)	(1,493)	(4,497)
12月31日	<u>\$ 17,078</u>	<u>\$ -</u>	<u>\$ 4,556</u>	<u>\$ 21,634</u>
109年12月31日				
成本	\$ 24,456	\$ 2,207	\$ 12,916	\$ 39,579
累計折舊	(7,378)	(2,207)	(8,360)	(17,945)
	<u>\$ 17,078</u>	<u>\$ -</u>	<u>\$ 4,556</u>	<u>\$ 21,634</u>

本集團未有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情形。

(八) 無形資產

	商譽	商標權	電腦軟體	權利金	其他	合計
110年1月1日						
成本	\$ 1,468	\$ 4,590	\$ 780	\$ 1,100	\$ 6,611	\$ 14,549
累計攤銷	-	(496)	(780)	(318)	(4,408)	(6,002)
	<u>\$ 1,468</u>	<u>\$ 4,094</u>	<u>\$ -</u>	<u>\$ 782</u>	<u>\$ 2,203</u>	<u>\$ 8,547</u>
110年						
1月1日	\$ 1,468	\$ 4,094	\$ -	\$ 782	\$ 2,203	\$ 8,547
增添-單獨取得	-	-	634	-	-	634
攤銷費用	-	(460)	(475)	(110)	(2,203)	(3,248)
12月31日	<u>\$ 1,468</u>	<u>\$ 3,634</u>	<u>\$ 159</u>	<u>\$ 672</u>	<u>\$ -</u>	<u>\$ 5,933</u>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 1,468	\$ 4,590	\$ 1,414	\$ 1,100	\$ 6,611	\$ 15,183
累計攤銷	-	(956)	(1,255)	(428)	(6,611)	(9,250)
	<u>\$ 1,468</u>	<u>\$ 3,634</u>	<u>\$ 159</u>	<u>\$ 672</u>	<u>\$ -</u>	<u>\$ 5,933</u>

	商譽	商標權	電腦軟體	權利金	其他	合計
109年1月1日						
成本	\$ 1,468	\$ 4,590	\$ 687	\$ 1,100	\$ 6,611	\$ 14,456
累計攤銷	—	—	(632)	(218)	(2,204)	(3,054)
	<u>\$ 1,468</u>	<u>\$ 4,590</u>	<u>\$ 55</u>	<u>\$ 882</u>	<u>\$ 4,407</u>	<u>\$ 11,402</u>
109年						
1月1日	\$ 1,468	\$ 4,590	\$ 55	\$ 882	\$ 4,407	\$ 11,402
增添-單獨取得	—	—	93	—	—	93
攤銷費用	—	(496)	(148)	(100)	(2,204)	(2,948)
12月31日	<u>\$ 1,468</u>	<u>\$ 4,094</u>	<u>\$ —</u>	<u>\$ 782</u>	<u>\$ 2,203</u>	<u>\$ 8,547</u>
109年12月31日						
成本	\$ 1,468	\$ 4,590	\$ 780	\$ 1,100	\$ 6,611	\$ 14,549
累計攤銷	—	(496)	(780)	(318)	(4,408)	(6,002)
	<u>\$ 1,468</u>	<u>\$ 4,094</u>	<u>\$ —</u>	<u>\$ 782</u>	<u>\$ 2,203</u>	<u>\$ 8,547</u>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銷售費用	\$ 2,226	\$ 2,205
管理費用	912	588
研究發展費用	110	155
	<u>\$ 3,248</u>	<u>\$ 2,948</u>

(九)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辦公室、物流倉儲、實驗室及影印機，租賃合約之期間為 12 到 22 月。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10年度	109年12月31日	109年度
	帳面金額	折舊費用	帳面金額	折舊費用
房屋	<u>\$ 6,572</u>	<u>\$ 4,749</u>	<u>\$ —</u>	<u>\$ —</u>

3. 本集團於民國 110 及 109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11,321 及\$0。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835	\$ —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4,182	3,021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236	529
	<u>\$ 5,253</u>	<u>\$ 3,550</u>

5. 本集團於民國 110 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9,747 及\$3,550。

(十) 租賃交易－出租人

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基於營業租賃合約分別認列\$52,237 及\$0 之租金收入，內中無屬變動租賃給付。

(十一)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預付設備款	\$ 4,479	\$ 19,321
存出保證金	3,234	507
其他非流動資產	-	3,538
	<u>\$ 7,713</u>	<u>\$ 23,366</u>

(十二) 其他應付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9,626	\$ 8,636
應付員工酬勞	8,068	4,482
應付設備款	6,591	-
應付增值及營業稅	298	437
其他	15,364	7,096
	<u>\$ 49,947</u>	<u>\$ 20,651</u>

(十三) 退休金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本集團之大陸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其提撥比率分別為 16%及 0%。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3.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661 及\$1,968。

(十四) 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10 年度，本集團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員工認股權計畫	民國110年7月31日	3,143,000	不適用	立即既得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中均係以權益交割。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10年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1月1日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	\$ -
本期給與認股權	3,143,000	20
本期放棄認股權	(146,000)	20
本期執行認股權	(2,997,000)	20
權	-	\$ -
12月31日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	\$ -

3. 民國 110 年度執行之認股權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為 25.25 元。

4. 本集團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履約 價格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允價值
員工認股權	民國110年7							
計畫	月31日	25.25	20	22.95%	0.13	-	0.11%	5.25

註：預期波動率係採用最近期與該認股權預期存續期間約當之期間作為樣本區間之股價，並以該期間內股票報酬率之標準差估計而得。

5.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10年度
權益交割—本公司	\$ 7,261
權益交割—母公司(「帳列3350 未分配盈餘」)	9,253
合計	\$ 16,514

(十五)股本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500,000，實收資本額為\$214,585，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單位：仟股)

	110年	109年
1月1日	15,593	10,5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2,997	-
發放股票股利	2,869	5,093
12月31日	21,459	15,593

(十六)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七)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應依股東會決議保留或分派之。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經股東會決議對民國 109 年度之盈餘分派每普通股股票股利\$1.84 元，股利總計\$28,690。
4.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四)。

(十八) 營業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 379,981	\$ 192,947
其他-租金收入	52,237	-
	<u>\$ 432,218</u>	<u>\$ 192,947</u>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提供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線：

110年度	銷貨收入	勞務收入	其他收入	合計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u>\$ 194,270</u>	<u>\$ 158,174</u>	<u>\$ 27,537</u>	<u>\$ 379,981</u>
109年度	銷貨收入	勞務收入	其他收入	合計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u>\$ 91,663</u>	<u>\$ 101,284</u>	<u>\$ -</u>	<u>\$ 192,947</u>

前述收入之認列時點均為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2.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1 月 1 日止，本集團皆無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資產，另本集團認列之合約負債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合約負債			
-預收款項	\$ 11,459	\$ 12,422	\$ 1,913

(1)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的重大變動：無此情形。

(2)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本期認列收入		
預收款項	\$ 7,631	\$ 1,056

(十九) 利息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75	\$ 6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27	8
	<u>\$ 102</u>	<u>\$ 69</u>

(二十) 其他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服務費收入	\$ -	\$ 1,510
補助收入	5,253	27
其他收入－其他	904	938
	<u>\$ 6,157</u>	<u>\$ 2,475</u>

(二十一)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年度	109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14	\$ -
處分投資損失	(1,939)	-
外幣兌換損失	(243)	(253)
什項支出	(70)	(886)
	<u>(\$ 2,238)</u>	<u>(\$ 1,139)</u>

(二十二) 財務成本

	110年度	109年度
租賃負債利息費用	\$ 835	\$ -

(二十三)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10年度	109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64,626	\$ 42,37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29,841	4,497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4,749	-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3,248	2,948

(二十四) 員工福利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薪資費用	\$ 57,711	\$ 34,742
勞健保費用	2,081	3,775
退休金費用	1,661	1,968
其他用人費用	3,173	1,888
	<u>\$ 64,626</u>	<u>\$ 42,373</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5%，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3%。
2.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3,020 及 \$2,447，無估列董監酬勞，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五)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24,023	\$ 9,997
未分配盈餘加徵	-	3
投資抵減所得稅影響數	-	(3)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711	2,731
當期所得稅總額	<u>24,734</u>	<u>12,728</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441)	(441)
稅率改變之影響	-	145
遞延所得稅總額	<u>(441)</u>	<u>586</u>
所得稅費用	<u>\$ 24,293</u>	<u>\$ 12,142</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10年度	109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22,998	\$ 9,326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584	230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174)	(3)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變動	-	(145)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711	2,731
未分配盈餘加徵	174	3
所得稅費用	<u>\$ 24,293</u>	<u>\$ 12,142</u>

3. 因暫時性差異、課稅損失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0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其他	(\$ 440)	\$ 440		\$ -
		109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其他	(\$ 881)	\$ 441		(\$ 440)

4. 本集團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未認列遞延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4	核定數	\$ 4,817	\$ 4,817	114
105	核定數	10,716	10,716	115
106	核定數	21,450	21,450	116
107	核定數	960	960	117
108	申報數	198	198	118
110	申報數	25,358	25,358	120
		<u>\$ 63,499</u>	<u>\$ 63,499</u>	

109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未認列遞延		
		尚未抵減金額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4	核定數	\$ 4,817	\$ 4,817	114
105	核定數	10,716	10,716	115
106	核定數	21,450	21,450	116
107	核定數	960	960	117
108	申報數	198	198	118
		<u>\$ 38,141</u>	<u>\$ 38,141</u>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68,955</u>	<u>\$ 63,241</u>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7 年度。

(二十六) 每股盈餘

	110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u>\$ 92,451</u>	19,110	<u>\$ 4.84</u>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92,451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員工酬勞	<u>-</u>	<u>683</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u>\$ 92,451</u>	<u>19,793</u>	<u>\$ 4.67</u>

	109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35,746	18,462	\$ 1.94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35,746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員工酬勞	-	257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 35,746	18,719	\$ 1.91

註：上述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業依民國 110 年度股東會決議之股票股利發放比率追溯調整之。

(二十七)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0年度	109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6,114	\$ 11,595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	7,187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6,591)	-
本期支付現金	\$ 9,523	\$ 18,782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本集團由大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在中華民國註冊成立)控制，其擁有本集團 52.64% 股權，為本集團之最終母公司。

(二)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大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台灣第一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百岳特生物技術(上海)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百岳特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光騰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詠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和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司馬瀾互動包材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陽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商品銷售：		
最終母公司	\$ 2,437	\$ 3,884
其他關係人	493	7,277
	<u>2,930</u>	<u>11,161</u>
勞務銷售：		
最終母公司	136,487	96,960
其他關係人	<u>1,482</u>	<u>233</u>
小計	<u>137,969</u>	<u>97,193</u>
合計	<u>\$ 140,899</u>	<u>\$ 108,354</u>

本集團對關係人之商品及勞務銷售，無其他類型交易可資比較，係按雙方約定之銷售價格及條件辦理。

2. 進貨

	110年度	109年度
商品購買：		
最終母公司	<u>\$ 26,942</u>	<u>\$ 47,089</u>

本集團對關係人之進貨，無其他類型交易可資比較，係按雙方約定進貨價格及條件辦理。

3. 營業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勞務費用		
最終母公司	<u>\$ 6,067</u>	<u>\$ 1,320</u>
租金支出		
最終母公司	<u>\$ 2,646</u>	<u>\$ 2,286</u>
其他費用		
最終母公司	<u>\$ 146</u>	<u>\$ 1,034</u>

(1)勞務費，係人力派遣之費用，依每次勞務合約規定計算。

(2)向最終母公司承租內湖辦公室，租賃合約之期間為1年，付款期間按月付款。

(3)其他費用係樣品費及雜費等。

4. 應收關係人款項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最終母公司	\$ 42,824	\$ 17,145
其他關係人	1,278	7,410
小計	44,102	24,555
其他應收款：		
最終母公司	53	5
其他關係人	4	311
小計	57	316
合計	\$ 44,159	\$ 24,871

(1)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銷售交易，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2) 其他應收款主係各項代墊款等。

5. 應付關係人款項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最終母公司	\$ 32,391	\$ 46,764
其他關係人	704	666
小計	33,095	47,430
其他應付款：		
最終母公司	1,491	1,264
其他關係人	190	202
小計	1,681	1,466
合計	\$ 34,776	\$ 48,896

(1) 應付帳款主要來自進貨交易。該應付款項並無附息。

(2) 其他應付款項係勞務費及各項代墊費用等產生之應付款項。

(四)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0年度	109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727	\$ 727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500	\$ 1,000	履約保證金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無此情形。

(二)承諾事項

無此情形。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係具本集團所營事業之產業規模，考量產業未來成長及產品發展，設定適當之市場佔有率，並據以規劃相對應之資本支出，再依財務營運計畫計算所需之營運資金，最後考量產品競爭力所能產生之營業利益與現金流量，以決定適當之資本結構。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u>\$ 18,685</u>	<u>\$ 2,280</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26,187	\$ 177,56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000	1,000
應收票據	-	17
應收帳款	72,794	20,182
應收帳款-關係人	44,102	24,555
其他應收款	225	14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57	316
存出保證金	3,234	507
	<u>\$ 450,599</u>	<u>\$ 224,291</u>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1,445	\$ 595
應付帳款	38,199	5,551
應付帳款-關係人	33,095	47,430
其他應付帳款	49,947	20,651
其他應付帳款-關係人	1,681	1,466
	<u>\$ 124,367</u>	<u>\$ 75,693</u>

2. 風險管理政策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RMB	114	4.344	\$ 495
美金：新台幣	USD	45	27.680	1,246
港幣：新台幣	HKD	135	3.549	479
星幣：新台幣	SGD	14	20.460	286
美金：港幣	USD	15	7.799	424

109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RMB	1,707	4.377 \$ 7,472
美金：新台幣	USD	23	28.480 655
港幣：新台幣	HKD	141	3.673 518
星幣：新台幣	SGD	13	21.560 280
美金：人民幣	USD	50	6.507 1,424
美金：港幣	USD	20	7.754 563
新加坡幣：港幣	SGD	11	5.870 241

C.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認列之全部兌換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243 及\$253。

D.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10年度			
<u>敏感度分析</u>			
(外幣：功能性貨幣)	變動幅度	影響 稅前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1%	\$ 5	\$ -
美金：新台幣	1%	12	-
港幣：新台幣	1%	5	-
星幣：新台幣	1%	3	-
美金：港幣	1%	4	-

109年度			
<u>敏感度分析</u>			
(外幣：功能性貨幣)	變動幅度	影響 稅前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1%	\$ 75	\$ -
美金：新台幣	1%	7	-
港幣：新台幣	1%	5	-
星幣：新台幣	1%	3	-
美金：人民幣	1%	14	-
美金：港幣	1%	6	-
新加坡幣：港幣	1%	2	-

價格風險

- A. 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 \$187 及 \$23。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不適用。

(2) 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設定僅有獲獨立信評等級至少為「A」級者，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D.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E. 本集團按貿易信用風險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損失率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F. 本集團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損失率法如下：

	群組一	群組二	群組三	群組四	合計
110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0%~3%	0%~30%	10%~75%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71,728	\$ 1,119	\$ 2,624	\$ -	\$ 75,471
備抵損失	\$ 536	\$ 3	\$ 2,138	\$ -	\$ 2,677

	群組一	群組二	群組三	群組四	合計
109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0%~3%	0%~30%	10%~75%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17,492	\$ 1,793	\$ 3,274	\$ -	\$ 22,559
備抵損失	\$ -	\$ 27	\$ 2,333	\$ -	\$ 2,360

G.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0年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1月1日	\$ 2,360	\$ -
減損損失提列	317	-
12月31日	\$ 2,677	\$ -
	109年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1月1日(即12月31日)	\$ 2,360	\$ -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及外部監管法令之要求。
- B. 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尚未動用融資額度分別為\$0 及\$30,000。
- C.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年內
應付票據	\$ 1,445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71,294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51,628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9年12月31日	1年內
應付票據	\$ 595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52,981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2,117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皆屬之。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 (1) 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	------	------	------	----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	\$ 18,685	\$ 18,685
------	------	-----------	-----------

109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	------	------	----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	\$ 2,280	\$ 2,280
------	------	----------	----------

- (2)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A. 除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 商業本

票利率平均報價)。

B.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集團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集團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C. 本集團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集團信用品質。

4.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5.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無屬於第三等級金融工具之變動。
6.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7.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10年12月31 日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 察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	18,685	可類比上市 上櫃公司法	企業價值對稅 前息前利益比 乘數	7.19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 愈高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	25%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109年12月31 日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 察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	2,800	可類比上市 上櫃公司法	本淨比乘數	1.25~2.88%	淨資產價值愈高，公 允價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	45%~50%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8. 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10年12月31日					
		<u>輸入值</u>	<u>變動</u>	<u>認列於損益</u>		<u>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u>	
				<u>有利變動</u>	<u>不利變動</u>	<u>有利變動</u>	<u>不利變動</u>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5%	\$ -	\$ -	\$ 934	(\$ 934)
		109年12月31日					
		<u>輸入值</u>	<u>變動</u>	<u>認列於損益</u>		<u>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u>	
				<u>有利變動</u>	<u>不利變動</u>	<u>有利變動</u>	<u>不利變動</u>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5%	\$ -	\$ -	\$ 114	(\$ 114)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此情形。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五。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形。

(四) 主要股東資訊

不適用。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董事會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

本集團之企業組成、劃分部門之基礎及部門資訊之衡量基礎於本期並無重大改變。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營運決策者根據各營業部門稅後淨利評估營運部門之表現。

(三)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檢測	消費性產品	調整及沖銷	合計
110年度				
外部收入	\$ 318,433	\$ 113,785	\$ -	\$ 432,218
內部部門收入	269	411	(680)	-
部門收入	<u>\$ 318,702</u>	<u>\$ 114,196</u>	<u>(\$ 680)</u>	<u>\$ 432,218</u>
部門損益	<u>\$ 95,380</u>	<u>(\$ 1,474)</u>	<u>(\$ 1,763)</u>	<u>\$ 92,143</u>
部門損益包含：				
折舊及攤銷	\$ 34,009	\$ 1,625	\$ 2,204	\$ 37,838
利息收入	48	54	-	102
所得稅費用	24,734	-	(441)	24,29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	(2,929)	(2,895)	5,824	\$ -
部門總資產	<u>\$ 478,601</u>	<u>\$ 132,160</u>	<u>(\$ 50,448)</u>	<u>\$ 560,313</u>
部門資產包含：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42,830	\$ 9,003	(\$ 51,833)	\$ -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22,710	714	-	23,424
部門總負債	<u>\$ 98,397</u>	<u>\$ 71,119</u>	<u>(\$ 81)</u>	<u>\$ 169,435</u>

	檢測	消費性產品	調整及沖銷	合計
<u>109年度</u>				
外部收入	\$ 104,406	\$ 88,541	\$ -	\$ 192,947
內部部門收入	282	254	(536)	-
部門收入	<u>\$ 104,688</u>	<u>\$ 88,795</u>	<u>(\$ 536)</u>	<u>\$ 192,947</u>
部門損益	<u>\$ 36,673</u>	<u>\$ 897</u>	<u>(\$ 1,751)</u>	<u>\$ 35,819</u>
部門損益包含：				
折舊及攤銷	\$ 3,927	\$ 1,314	\$ 2,204	\$ 7,445
利息收入	46	23	-	69
所得稅費用	12,582	-	(440)	12,14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	(927)	(2,895)	3,822	-
部門總資產	<u>\$ 244,685</u>	<u>\$ 141,644</u>	<u>(\$ 70,999)</u>	<u>\$ 315,330</u>
部門資產包含：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33,112	\$ 9,003	(\$ 42,115)	-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22,392	524	-	22,916
部門總負債	<u>\$ 36,780</u>	<u>\$ 62,935</u>	<u>\$ 30</u>	<u>\$ 99,745</u>

(四)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現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部門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一致，未有調節項目。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請詳附註六、(十八)。

收入餘額明細組成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銷貨收入	\$ 194,270	\$ 91,663
勞務收入	158,174	101,284
租金收入	52,237	-
其他收入	27,537	-
合計	<u>\$ 432,218</u>	<u>\$ 192,947</u>

(六)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431,857	\$ 45,547	\$ 192,940	\$ 52,940
中國大陸	361	-	7	-
合計	<u>\$ 432,218</u>	<u>\$ 45,547</u>	<u>\$ 192,947</u>	<u>\$ 52,940</u>

(七)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收入	部門	收入	部門
A客戶	\$ 138,924	台灣	\$ 100,844	台灣
B客戶	43,390	台灣	21,830	台灣

大江基因醫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0年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大江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春霖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51,440	18,685	18.62	18,685	

大江基因醫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進（銷）貨	金額	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率(%)	備註
大江基因醫學股份有限公司	大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 136,629	42.87	60-90天	無其他同類型交易可資比較	收款期間為月結60-90天	\$ 41,923	56.46	
大江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大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進貨	26,828	33.64	60-90天	係依一般銷貨及進貨價格及條件辦理	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31,695	55.29	

註：交易往來金額佔個體營收或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個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比率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個體總進(銷)貨比率之方式計算。

大江基因醫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0年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金額	處理方式	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大江基因醫學股份有限公司	大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應收帳款 \$ 41,923	4.24	-	-	\$ 41,923	-

註：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大江基因醫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	本期認列之投資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損益	損益	備註
大江基因醫學股份有限公司	GLUX HK LIMITED	香港	健康食品及美容保養品貿易	29,542	29,542	-	100.00	441	11	11	無
大江基因醫學股份有限公司	大江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健康食品及美容保養品貿易	43,175	43,175	2,760,000	79.31	42,389 (	1,485) (	2,940)	無
大江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動力生技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健康食品及美容保養品貿易	5,847	5,847	-	100.00	3,692 (	14) (	11)	無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財務報告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動立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健康食品及美容保養品貿易	28,480	1	5,801	-	5,801	-	-	79.31	-	-	-	註2 註3
新大江生活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健康食品及美容保養品貿易	8,500	1	-	5,561	-	8,500	(2,881)	79.31	(2,285)	4,212	-	註2 註3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3). 其他方式
註2：係依臺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
大江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 8,500	\$ 30,448	\$ 30,958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資產及負債科目：人民幣以兌換新台幣RMB\$1：NTD\$4.3440計算；美金以兌換新台幣USD\$1：NTD\$27.6800計算。損益科目：人民幣以兌換新台幣RMB\$1：NTD\$4.3402計算；美金以兌換新台幣USD\$1：NTD\$27.9983計算。
註4：依據民國97年8月29日經濟部投資審計議委員會經審計字第09704604680號令修正規定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上限為淨值或合併淨值之60%取其高者。
註5：本集團間接赴大陸投資未於投資實行後六個月內向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申報，業已於民國110年11月提出申報。